**关于管理与经济院2019-2020学年上学期综合测评的通知**

各班级：

按照《昆明理工大学学生手册》的有关规定，现将2019-2020学年上学期学生素质综合测评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工作时间**

2020年3月24日—2020年3月31日

1. **工作安排**

**1.学生个人总结**

每个学生按照《昆明理工大学学生素质测评办法》的规定，对自己在过去一学期的学习、工作进行总结，按照实际情况填写《管理与经济学院2019-2020学年上学期综合测评明细个人申报表》（附件1），并提供本人参加活动的相应材料或者获奖证明，学生干部德育素质和能力素质测评工作请参看通知《管理经济学院学生干部德育素质及能力素质测评的补充规定》。最后提交电子版文件（附件1及相关加分材料）给本次综测工作的班级负责人（班长或其他班委）。**个人申报的所有材料（包括图片、文档等）最终统一打包成PDF文件，文件名为个人姓名。**

**2.班级材料准备**

由班级负责人全面负责完成本班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班级负责人将本班级所有参与本次综合测评工作的同学提交的附件1整理汇总，并根据汇总的信息数据填写《管理与经济学院2019-2020学年上学期综合测评明细汇总表》（附件2）；《能力测评导入（导入模板）》（附件3）；《学院测评导入（导入模板）》（附件4）。走读生的德育成绩为学院测评成绩。所有文件包含的学生信息一定要准确，姓名学号一定要对应，避免因学号错误引起的综测成绩缺失或错误等问题。两个导入模板禁止留下有填写痕迹的空行，避免学院在系统中导入成绩失败。

**3.班级评议**

由班级负责人组织成立由班主任、班委、学生代表组成的班级评议小组，建议通过班级管理QQ群对本班级同学申报的所有材料进行评议，班级评议基础分时，请根据班级同学平时表现情况如实填写，打分需打出差距和等级。并请班级负责人将最终打分加在对应同学的PDF文件的文件名中。测评结果要在班级群内公布，通知每个同学回复确认，无异议后上报学院。

**4.学院班级互评**

待全院参与本次综合测评的28个班级材料提交结束后，将会组织班级两两交叉互评，确认之前各班提交的所有材料，具体时间待定，请等待通知。16级与17级互评，18级与19级互评（详见下表），互评期间若对所评议的班级有异议即可提出，以便进行解决。评议结束将进行院内公示。

|  |  |  |  |
| --- | --- | --- | --- |
| 16级 17级 | | 18级 19级 | |
| 信管161 | 质量171 | 信管181 | 质量191 |
| 营销161 | 国贸171 | 营销181 | 国贸191 |
| 会计161 | 工商171 | 会计181 | 工商191 |
| 金融161 | 会计171 | 金融181 | 会计191 |
| 工商161 | 金融171 | 工商181 | 金融191 |
| 国贸161 | 营销171 | 国贸181 | 营销191 |
| 质量161 | 信管171 | 质量181 | 信管191 |

**5.学院公示**

在评议工作结束后，学院将把各班级的数据信息导入至学工系统，结合同学的智育测评、体育测评、社区测评等成绩，结算导出每个同学本次工作的最终综合测评成绩，在学院各干部群内进行时长为一周（7日）的公示，以便同学查看和反馈意见进行数据修改。

**6.注意事项**

（1）本次综合测评工作因情况特殊，所有工作将在线上统一进行，提交的材料皆为电子版材料，加分证明也需要电子版材料（统一为PDF文件，要求符合加分规定，返校时能够提供相应纸质版材料）。各班级负责人需要将（附件1至附件4及相关材料）于3月31日中午12：00之前发送到邮箱：[gjyjzz@163.com。](mailto:gjyjzz@163.com;%20（附件1至附件4）于3月29日中午12：00) （**注：一个班有**XX**名同学，需要提交的有**XX**份附件1及对应的**XX**份加分证明PDF文件，1份附件2，附件3和附件4）**

（2）因各位同学尚未返校，在本次开展综合测评过程中同学们无需提供相关纸质加分证明材料，请各班级负责综合测评工作的负责人对每位学生提供的电子材料更加严格把关，等到同学返校后，学院将重新通知相关纸质版材料的提交并进行复核，对于谎报加分的学生一经发现将取消本学期后续评奖学金的评选资格。

（3）学生改有问题数据，需提供相应证明，到相应负责部门进行数据修改，具体如下：

a.社区测评分修改

在社区成绩公示期间，如学生对所得成绩有异议，需在3月25日以前将修改信息报至辅导员处，逾期不予修改。注：公示期间学生需要修改关于文体活动这一项的分数，需到学院负责老师处开具相关证明材料（负责老师签字并加盖学工办公章）才能予以修改，确实参加过社区的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漏报的才能予以修改。

b.体育成绩修改

第一步：学生提供相关材料，到体育课部办理，获取体育课部关于成绩修改的有效证明（加盖体育课部公章）。

第二步：学生拿体育课部提供的有效证明到学生资助办公室进行成绩修改。

（4）本次综合测评工作作为本学期所有评奖评优工作中较重要也是最基础的一部分，将直接关系到后期的奖学金评定，所以请各位同学务必对该项工作给予高度重视，认真梳理上学期以来参加的各项活动以及获奖情况，认真如实填写相关表格，本次认定工作一经公示结束后，将不再进行修改。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管理与经济学院**

**学工办**

**2020年3月24日**